

DB4403

深 圳 市 地 方 标 准

DB4403/T 531—2024

以风投创投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
指南

Guidelines for the roadshow of innovation ecosystem with venture capital
as the core

2024-11-15 发布

2024-12-01 实施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目 次

前言	II
引言	I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术语和定义	1
4 基本原则	2
5 活动要素	2
6 活动实施	2
7 资料归档	4
附录 A (资料性) 协同式路演展示信息示例	5
附录 B (资料性) 协同式路演活动策划要素	6
附录 C (资料性) 展示项目评价维度	7
参考文献	8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深圳市龙华创新生态服务协会、深圳市先进质量管理技术研究院、深圳市龙华产业资本投资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陈文杨、李瀛、刘名概、李国蔚、王坚、张治强、王志成、方炯衡、熊冬霞、谯茜、赵艳、宁子旋、梁少琼、王远达、苏星影、聂瑜轩、赖鑫缘、余嘉龙、张晓霞、周小兰、刘艳、蔡潇敏、温助金、林玉敏、陈木桂、李枫林。

引　　言

随着全球经济的深度转型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深入实施，深圳市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一直致力于打造更具全球影响力的经济中心城市和现代化国际大都市。在这个过程中，风险投资（风投）和创业投资（创投）作为支持创新创业的核心力量，重要性日益凸显。当前，路演已经成为链接创新者与投资者的关键桥梁，在招商引资活动中发挥了巨大作用。但是传统的路演模式往往侧重于单一项目的展示和企业融资的单一目标，缺乏以构建创新生态为己任的专业中介服务组织的持续参与、协同与互动。

以风投创投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以下简称“协同式路演”）不仅构建了一种能够有机互动的生态型创新产融对接机制，更以投资人管理的资金和掌握的信息为核心驱动力，充分发挥“资本+信息”的叠加效应，来满足创新生态中各参与主体的多元化需求。这种路演模式是当前流行的“资本招商”的升级版，它更加注重生态系统的整体效能和长期价值，是推动深圳市创新生态持续健康发展的主要手段。

以风投创投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指南

1 范围

本文件给出了以风投创投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的基本原则、活动要素、活动实施、资料归档的指导性建议。

本文件适用于开展以风投创投为核心的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活动。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风投创投 venture capital investment

向创业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期所投资创业企业发育成熟或相对成熟后主要通过股权转让获得资本增值收益的投资方式。

注: 风投创投是风险投资和创业投资的简称。

3.2

路演 roadshow

向特定对象推介展示创新项目以吸引支持的活动。

3.3

路演展示方 roadshow presenters

受邀参加并在路演(3.2)活动中,推介展示创新项目信息的群体。

3.4

路演服务方 roadshow service provider

为路演(3.2)提供服务的组织者。

3.5

评估方 judges

由路演服务方(3.4)组织邀请的,在路演(3.2)活动中负责对路演展示方(3.3)及展示信息进行评价的群体。

注: 评估方主要包括私募基金管理人投资经理、创业投资机构投资经理和技术专家。

3.6

创新生态协同式路演 roadshow of innovation ecosystem matching

通过创新生态系统中各创新主体之间的展示、互动与评价等协作过程,集成配置资源的路演(3.2)活动。

注: 创新生态系统指在特定区域经济环境中,创新主体、创新要素之间相互作用和发展形成的有机系统。

4 基本原则

4.1 协同性

各参与主体宜围绕路演目标和活动安排，共同推进路演活动的开展。

4.2 整合性

在设计路演方案时，宜寻求参与主体之间的互补性与匹配性，进行有效调整和重构，既发挥各自影响和作用，也相互协调产生整合功能，形成合理的整体组合。

4.3 有效性

在路演活动中，宜通过适宜设计、合理组织和过程控制，使得活动效率提高，推动活动目标实现。

5 活动要素

5.1 参与主体

由路演展示方、路演服务方、服务委托方、评估方和其他相关方构成。

5.2 场所、设施

场所可选线下物理空间、线上会议平台，常用设施包括网线、电脑、会议显示屏、音响、摄像机等。

5.3 活动信息

活动信息由以下构成：

- a) 路演展示方展示信息，信息示例见附录A；
- b) 交流互动信息，可包括：
 - 1) 区域营商环境宣传推广信息；
 - 2) 评价信息；
 - 3) 资源性信息；
 - 4) 路演服务方服务能力推荐信息；
 - 5) 后续活动安排预告信息。

6 活动实施

6.1 策划

路演服务方根据委托方要求，整合路演展示方、评估方等资源，对路演活动进行策划，并形成活动方案，策划要素见附录B，以确保策划有效性。

注1：在进行上述策划时，通常考虑活动举行时的天气状况。

注2：主持人或发言人通常提前准备好主持词、讲话稿。

6.2 筹备

6.2.1 选择场所

选择场所宜考虑的因素见表1。

表 1 协同式路演场所选择宜考虑因素

线下物理空间	线上会议平台
a) 场所配套设备完整性; b) 场所会务支持, 如茶水、纸笔、台签、服务员等; c) 地点宜停车方便、尽可能便于绿色出行; d) 室内光线适宜; e) 进出通道顺畅、消防标识清晰。	a) 容纳人员数量; b) 会议时间限制; c) 平台适配性, 如地区、设备设施、使用偏好等; d) 同声传译功能支持性。

6.2.2 邀约

6.2.2.1 路演服务方依据 6.1, 宜在路演前 5 个工作日向拟定参与主体发送邀约函件, 以确保被邀约人了解活动信息并充分准备, 邀约函件可包含以下信息:

- a) 路演活动安排;
- b) 路演规则;
- c) 路演展示信息。

6.2.2.2 根据路演目的, 依据 4.2 针对性邀约:

- a) 路演展示方;
- b) 评估方;
- c) 可根据需要邀约相关方:
 - 1) 政府部门;
 - 2) 孵化器、加速器、产业园区;
 - 3) 金融机构, 如银行、券商;
 - 4) 专业服务机构, 如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

注: 对私募基金管理人投资经理、创业投资机构投资经理等评估方的邀约通常考虑其专业背景、投资方向、投资能力、投资阶段等因素。

6.2.3 物料与设施准备

6.2.3.1 宜准备的物料见表 2。

表 2 协同式路演宜准备的物料

类别	主要物料
场所布置类	桁架背景板、易拉宝、指引标识、横幅、电子屏幕、主持台包装、道旗等
资料类	评估方承诺文件、活动手册、宣传折页、参会嘉宾名牌、签到表、评价表等
工具类	纸、笔、录像和摄影设施、活动证件或胸牌、话筒、音响等
其它	水、茶歇等

6.2.3.2 宜准备的常用设施见 5.2, 其中互动交流设施满足以下因素:

- a) 网络稳定、快速;
- b) 语音流畅、不卡顿;
- c) 画面清晰流畅、不失真。

6.2.4 彩排

筹备完毕后, 宜通过以下方式对活动筹备状况进行检查、测试和排练, 以确保路演顺利开展:

- a) 检查场所, 确保场所适宜;
- b) 测试互动交流设施, 确保符合6.2.3.2;
- c) 路演活动排练, 确保各环节衔接顺畅。

6.3 实施

6.3.1 暖场

暖场涉及以下内容:

- a) 播放: 暖场音乐、营商环境推广宣传片等;
- b) 迎宾: 签到、引导入座、茶水服务、预沟通等。

6.3.2 展示、交流与评价

展示、交流与评价涉及以下内容:

- a) 按“展示、交流、评价”过程循环推进;
- b) 展示项目评价维度见附录C。

6.3.3 闭幕及专题沟通会

主持人宣布展示与评价结束并致感谢词。结束后, 路演服务方与评估方宜进行专题沟通。

7 资料归档

路演服务方宜按表3对路演过程及结果资料进行收集、整理与归档。

表3 资料归档的类别与范围

类别	归档范围
资料类	合同协议、方案、宣传推广信息、活动手册、邀请函、参会名单、商业计划书等资料
记录类	相关方沟通、总结、录音录像、图片等记录

附录 A
(资料性)
协同式路演展示信息示例

表A.1给出了协同式路演展示信息的示例。

表 A.1 协同式路演展示信息示例

创新技术（产品）信息	创新资金（资本）信息
——主体介绍; ——历史沿革; ——技术（产品）优势; ——财务状况; ——商业模式; ——市场竞争力; ——核心团队背景; ——业务发展规划; ——落地诉求。	——主体介绍; ——历史沿革; ——主体业绩; ——储备项目; ——行业资源; ——市场竞争力; ——核心团队背景; ——业务发展规划; ——落地诉求。

附录 B
(资料性)
协同式路演活动策划要素

下面给出了协同式路演活动策划构成要素：

- 活动目的；
- 经费预算；
- 活动议程；
- 宣传推广；
- 拟邀约名单；
- 职责分配；
- 场所、设施；
- 物料准备；
- 翻译等保障（国际路演时）；
- 应急措施。

附录 C
(资料性)
展示项目评价维度

表 C.1 给出了展示项目评价维度的基本构成。

表 C.1 展示项目评价维度

创新技术（产品）评价维度	创新资金（资本）评价维度
行业层面： ——国家政策； ——行业规模； ——行业格局； ——项目与地方产业的匹配度。 公司层面： ——产品化能力； ——商业模式； ——运营能力； ——市场竞争力； ——核心团队； ——股东背景。 效益层面：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 项目风险： ——政策风险； ——市场风险； ——资金风险； ——技术风险； ——人员风险； ——无法落地的风险。	——募资能力； ——投资能力； ——管理能力； ——退出能力； ——投资业绩； ——核心团队。

参 考 文 献

[1] 深圳市地方金融管理局、深圳市科技创新局、中国人民银行深圳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深圳监管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关于印发《深圳市关于金融支持科技创新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深金监规〔2023〕2号. 2023年

[2] 深圳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深圳经济特区创业投资条例: 深圳市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一五〇号. 2019年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 国令第762号. 2023年